津武政备〔2023〕-2-585号

关于做好2023年全国质量标杆活动

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镇街、园区：

按照《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做好2023年全国质量标杆活动相关工作的通知》要求，组织开展全国质量标杆遴选和经验交流活动，现将中国质协《关于开展2023年全国质量标杆活动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做好以下工作。

### 1.组织企业申报质量标杆。请积极组织辖区内企业参加质量标杆申报工作，并于8月31日下班前将推荐函及申报材料纸质文件一式四份报送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信息科，同时完成在线申报（中国质量网www.caq.org.cn)。

2.按照通知要求组织企业积极参加质量标杆经验交流活动，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3.请各单位积极配合相关工作，组织企业参加质量标杆遴选交流活动，引导企业提升质量管理能力。

附件：

1.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做好2023年全国质量标杆活动相关工作的通知》
2. 《关于开展2023年全国质量标杆活动的通知》

### 

武清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年8月18日

（联系人： 杨丽佳 电话：29527257）